联合国 S/2000/309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4 April 2000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2000 年 4 月 11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信向你转递 2000 年 4 月 10 日伊拉克代理外交部长塔里克·阿齐兹先生给你的信。部长要求注意 2000 年 4 月 6 日美国和英国飞机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残暴侵略伊拉克城镇和村庄，造成 14 名平民死亡，另有 19 人受伤。当天，这些飞机在沙特领空内一架预警飞机和科威特领空内一架 E-2C 型飞机支助下，从沙特阿拉伯起飞执行 24 次任务，从科威特起飞执行 24 次任务。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罗坎·哈马·安布盖(签名)

00-39126 (C) 140400 140400

附件

2000 年 4 月 10 日伊拉克代理外交部长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谨通知你，美国和英国飞机长期恣意对伊拉克人民发动侵略，2000 年 4 月 6 日，这些飞机再次犯下残暴罪行，造成 14 名平民死亡，另有 19 人受伤。这一暴行的细节如下。

2000 年 4 月 6 日 8 时 55 分至 14 时 55 分，美国和英国军用飞机在沙特领空内两架侦察机和一架预警飞机以及科威特领空内一架 E-2C 型飞机支助下，从沙特境内起飞 24 个架次，从科威特境内起飞 24 个架次。它们飞越 Basrah、Dhi Qar、Muthanna、Qadisiyah、Maysan、Wasit 和 Najaf 等省，袭击平民和服务设施，杀死无辜平民。

自美国和联合王国 1998 年 12 月 17 日发动大规模侵略以来到 2000 年 4 月 6 日，其飞机从沙特和科威特共起飞 16 510 架次。

美国和联合王国对伊拉克的长期侵略已成为[一项既定政策，以实现其削弱伊拉克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的政治目标]。按照国际交往的基本标准，美、英两国领导人公开宣布的政策悍然违背了《联合国宪章》，违背了国际法及现行国际公约中关于不得对任何国家的完整或独立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一切原则。

沙特阿拉伯、科威特和土耳其向美国人和英国人提供后勤支助，成为目前侵略伊拉克行径的重要伙伴，因而对这些行为负国际责任。

鉴于这些国家政府对这种犯罪行径及其后果和造成的损害承担全部国际责任，伊拉克政府充分保留其按照《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及国际公约的各项原则采取必要措施捍卫伊拉克领土不受侵犯和主权并保障人民安全的不可剥夺的权利，以及按照国际责任原则，对其在人身、物质和道德方面所受一切损失索赔的权利。

伊拉克共和国代理外交部长
塔里克·阿齐兹(签名)

译者注：

部长来信第 4 段原文无方括号中的内容。送交翻译的部长来信阿拉伯文本和伊拉克代表团所存文本中，均无第 1 页最后一行字。英文处笔译员推断，该行文字应与 S/2000/226 号文件所分发来信第 4 段中相应一行的文字相同。